

上海市统计局 文件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沪统字〔2021〕43号

上海市统计局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开展上海市固定资产投资意向调查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准确把握我市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投资结构的发展变化趋势，更好地为宏观调控提供及时、准确的决策依据，上海市统计局、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决定联合开展上海市固定资产投资意向调查。

本次调查采用抽样调查的方法进行，根据行业分布、单位规模和经营情况等条件，按照分层随机抽样的原则从全市法人单位中抽

取 1600 家单位作为调查对象，调查结果将作为政府判断今年下半年及明年全年固定资产投资形势的重要依据。经抽样选择，你单位已被抽选为调查对象，请你单位主要投资决策者认真填写调查表（具体工作另行布置）。

本次调查由市统计局统一组织实施，各主管单位和区统计局根据市统计局下发的调查单位名单，具体负责调查表的布置、收集和审核，并按要求上报到市统计局投资建设统计处。

本次调查综合单位上报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10 日前，主管单位报送所属单位的基层调查表（纸质），区统计局上报负责调查单位的基层调查表（纸质）和电子数据。

基层单位上报时间由调查布置单位自行确定。

联系人：马向科 孙 晔

联系电话：53851514 53851962

上海市统计局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 8 月 5 日

上海市统计局办公室

2021 年 8 月 10 日印发
